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3/36/L.21
19 Octo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77 (b)

UN LIBRARY

OCT 21 1981

UN/SA COLLECTION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

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的渠道

孟加拉国、玻利维亚、智利、哥斯达黎加、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斐济、希腊、危地马拉、牙买加、日本、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罗马尼亚、卢旺达、苏丹、瑞典、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其在1977年12月16日第32/135号决议中通过了关于改善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的渠道的准则，

回顾其1980年12月11日第35/139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顾到各国政府在其答复中或在其向大会的发言中所表示的意见，根据第34/163号决议附件中所载附加指导方针草案以及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三、三十四和三十五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中的建议，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与第32/135号决议通过

的指导方针相一致的附加指导方针提案，以供大会采纳通过，

又回顾1980年5月2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青年领域的协调和宣传的第1980/25号决议，

注意到1981年9月10日秘书长的报告，

赞赏地注意到国际青年年咨询委员会的报告（第A/36/215号文件），其中载有改善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的渠道的有益提议，

深信在关于青年参与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各项目标方面，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需要多多努力，

同样深信青年在促进各国互相合作和在执行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及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方面，也能作出宝贵的贡献，

考虑到必须有交流的渠道，以便青年和青年组织可以获得适当消息，并且在国家、区域及国际各级切实有效参与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的工作，

深信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交流渠道的存在和功能的适当发挥，是国际青年：参与、发展、和平的筹备、庆祝和后续工作取得圆满的业绩的基本先决条件，

1. 通过附件中的改善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交流渠道的附加准则。
2. 请各会员国、专门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与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青年组织及其他有关的青年组织合作，执行这些附加准则和第32/135号决议所通过的准则。
3. 请国际青年年咨询委员会在筹备和庆祝国际青年年：参与、发展、和平的期间，推动执行附加准则和第32/135号决议通过的准则。
4. 请秘书长根据各会员国、专门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青年）组织的报告，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附 件

改善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交流渠道的附加准则

A. 国家一级

1. 应注意推广联合国在各国政府要求下提供的关于青年活动的咨询服务。
2. 各国政府应该考虑在它们出席联合国大会和其他有关的联合国会议的国家代表团中，有青年代表参加。

B. 区域一级

3. 各区域委员会应该审查它们与区域非政府青年组织的关系，以便促进它们与这些组织的合作，和这些组织之间的合作。
4. 各区域委员会应该特别注意青年积极参与发展过程的问题，并审议是否需要同国际劳工组织和国际开发计划署密切合作，进行由青年为青年提供就业服务的国际方案。
5. 在上述第4段的范围内，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应根据其职权范围，研究如何在各该区内促进和协调一切有关青年参与发展的活动。
6. 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应审议举办有关青年问题的区域讲习班的可能性。
7. 各区域委员会应该在区域联络干事的协助下，加强与青年组织的合作。

C. 国际一级

8. 行政协调委员会应继续作出安排，促进和协调青年领域的活动，使这些活动成为社会 and 经济发展全盘方案的一部分。为了达成这个目的，可以将有关青年的

项目定期列入议程中，和／或召开有关青年问题的机构间特别会议。

9. 推广为青年提供实习训练的工作，使全世界各区域的广大青年都有机会了解联合国的工作，亲身体验联合国的活动。这些实习训练不应仅限于在联合国总部进行。

10. 请联合国联合新闻委员会审议世界各区域青年组织代表对联合国编制和发行青年所感兴趣的各種出版物的意见，并保证这类出版物尽可能广泛予以散发。

11. 秘书长应该继续加强和改进与日内瓦国际非政府青年组织非正式会议的关系，并且增加对它的援助，作为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重要交流渠道。
